附

中共郑州市委宣传部 郑州市文明办

关于在全市开展郑州市公共文明基本常识“知识竞答、演讲比赛、知识竞赛”三项活动的通知

各开发区（管委会）党办、文明办，各县（市）区委宣传部、文明办，市直文明办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　　根据《郑州市公共文明素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》和《“学礼仪、行礼仪”学习教育活动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为广泛普及公共文明基本常识，掀起公共文明素养提升行动新高潮，决定在全市组织开展郑州市公共文明基本常识“知识竞答、演讲比赛、知识竞赛”三项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　　一、指导思想

　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、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，以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工作为龙头，坚持宣传教育、自我教育、规范教育，提高公共文明基本知识普及程度，通过开展系列活动，引导广大市民说文明话、办文明事、做文明人，不断提升市民文明素养和城乡文明程度。

　　二、活动目的

　　广泛开展公共文明素养、公共文明基本常识宣传教育活动，号召全市市民积极关注、参与“知识竞答、演讲比赛、知识竞赛”三项活动，提高市民的思想认识水平和自觉践行意识，做到公共文明基本常识应知应会，知行合一，实现文明到位。

　　三、活动时间

　　2016年8月1日—2016年9月30日

　　四、学习范围

　　主要参考《郑州市公共文明基本常识通俗读本》和中国文明网郑州站刊载的《郑州市文明读本试题库》。

　　五、具体实施

　　（一）有奖知识竞答活动

　　1、承办单位：郑州报业集团。组委会设在郑州晚报，联系人：董艳竹，电话：18638929919

　　2、活动方式：在《郑州晚报》、中原网、郑州文明网（中国文明网郑州站）刊载公共文明基本常识知识问答试卷，题型分填空、选择、简答三种。

　　3、竞答要求：试题剪裁、复印及下载皆视为有效；要求竞答者：字迹清晰、工整，回答完整，及时寄（送）回组委会（以报纸刊登地址为准）。

　　4、组织方式：试题刊载后，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县（市）区文明办、市直文明办要认真组织本辖区各单位以单位名义参加竞答活动，并收集本辖区竞答试卷于截止时间8月20日前一并送回组委会；非单位人员以个人名义参加竞答活动的务必于8月18日前寄出（以邮戳为准）到组委会。

　　5、奖项设置：有奖竞答活动结束，由组委会根据参与情况评出县（市）区一级的优秀组织奖3个，参与单位优秀组织奖10个，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颁发奖牌、证书；根据试卷答题情况，在优秀竞答试卷中抽出一等奖10名，每人奖励奖金1000元；二等奖30名，每人奖励奖金500元；三等奖100名，每人奖励奖金200元。获奖个人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颁发获奖证书。

　　（二）演讲比赛活动

　　1、承办单位：郑州人民广播电台、各开发区管委会文明办、各县（市）区文明办、市直文明办。组委会设在电台新闻广播，联系人：胡海，电话：18538179002，邮箱：121244018@qq.com

　　2、演讲主题：

　　提高文明素养，共筑社会和谐。

　　3、比赛形式：

　　演讲比赛分为初赛、复赛、决赛三个阶段进行。

　　初赛：8月24日前完成。由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市）区、市直文明办自行组织，各选拔出2名优胜选手参加全市的复赛和决赛。25日前把选手名单（包含姓名、联系方式、参赛题目）报送至联系人邮箱。

　　复赛：彩排8月30日，比赛9月1-2日，根据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市）区、市直选拔出来的优胜选手，以抽签的形式，分为两场进行复赛，综合得分前10名的选手进入决赛。复赛在郑州人民广播电台1号演播厅进行，并通过水滴视频平台同步网络直播。

　　决赛：彩排9月7日，比赛9月9日。决赛在郑州人民广播电台1号演播厅（暂定）进行，决赛选手出场顺序采取现场抽签形式排定，比赛分为两个环节，自备稿件演讲环节和“看图说话”即兴演讲环节。比赛现场通过水滴视频平台同步网络直播，并以音视频录播的形式播出。

　　3、评分标准：

　　本次比赛成立评判委员会，采用10分制进行评判，要求正确的思想内容和完美的表达形式相统一。评委评分当场计分，所有选手演讲完毕后，去掉一个最高分，去掉一个最低分，取其余的平均分为选手最后得分（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）。具体评分标准如下：

　　（1）演讲内容(3分)

　　比赛采取命题演讲方式进行，演讲题目自拟。演讲稿内容以“提高文明素养，共筑社会和谐”为主题，选取“郑州市公共文明基本常识”内容及我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典型事例进行深入挖掘。要求主题鲜明，内容真实感人，结构完整清晰。

　　（2）语言表达(3分)

　　选手参赛必须使用普通话，采用站立式脱稿演讲。声音宏亮清楚，语调和语速与演讲内容有机配合，声音与情感有机结合。

　　（3）演讲表情(2分)

　　表情自然并与内容有机结合，声情并茂，感染力强，动作与手势恰到好处。

　　（4）仪表仪态(1分)

　　形象健康、举止自然、仪表端庄，服装整洁大方，讲究礼仪能体现郑州人的良好风貌。

　　（5）其他(1分)

　　时间控制，出入场，演讲效果，创意及有关内容。

　　复赛每位选手比赛时间限定在6分钟，决赛选手自备稿件比赛时间限定为8分钟，“看图说话”即兴演讲比赛时间设定为2分钟。最后10秒提醒，铃响为扣分时限，超1-10秒扣0.02分,超11-20秒扣0.05分,超20-30秒扣0.1分,最高扣0.2分；演讲可以使用配乐、PPT等丰富多彩的形式，音乐与内容应相协调，可以自带光碟或自己配乐，或他人伴奏；演讲稿及配乐等相关内容应于彩排前1小时提交。

　　4、奖项设置

　　本次大赛设优秀组织奖3个，由郑州市委宣传部、郑州市文明办颁发奖牌、证书；一等奖1名、每人奖励奖金1000元；二等奖3个、每人奖励奖金500元；三等奖6个，每人奖励奖金200元；其他进入复赛的选手获得优秀奖。获得优秀奖以上队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颁发奖牌、证书；决赛结束后相关领导现场宣布获奖名单，并现场颁奖。

　　（三）电视知识竞赛活动

　　1、承办单位：郑州电视台、各开发区管委会文明办、各县（市）区文明办、市直文明办。组委会设在电视台新闻中心，联系人：陈烨飞，电话：13523583355

　　2、组队要求：全市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市）区、市直分别组建代表队，每个代表队设队员3人、领队1人。

　　3、比赛形式：

　　知识竞赛分为初赛、复赛、决赛三个阶段进行。

　　初赛：9月10日前完成。由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市）区、市直文明办自行组织，选拔出来一支优胜队参加全市的复赛和决赛。

　　复赛：9月中旬，根据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市）区、市直选拔出来的优胜队，以抽签的形式，分为两场进行复赛，综合得分前8名代表队进入决赛。复赛在郑州电视台340演播厅进行。

　　决赛：9月下旬。决赛在郑州电视台340演播厅进行，决赛代表队的座次采取现场抽签的排定，并以电视录播的形式播出。

　　4、竟赛规则（以决赛为例）

　　（1）第一轮个人必答题环节（每队每名选手均须答题）

　　此环节24题，每人回答一题。进行三组，先从1号台—8号台的1号选手开始依次答题，第一组结束后再从8号台到1号台的2号选手依次答题，第二组结束后又从1号台到8号台的3号选手依次答题，三组结束后，主持人宣读每队的得分情况。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、答题不完整不得分。个人必答题要求由规定的选手独立回答，当一位队员回答时，本队的其他队员不得有任何形式的提醒或补充，违者此题作废，不予得分，不予补题，答题时间为60秒。在个人必答题环节，各代表队选手可以要求主持人重新宣读题目，但时间不重新计算。

　　（2）集体必答题环节（每队三个队员须共同闯关）

　　8道题共分为8个题组，每个题组为1道试题，从8号台开始选择题组，并由指定的其中1名选手回答，其他队员可以进行提示和补充，答题时间为120秒。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、答题不完整不得分。8号台答题完毕后，7号台—1号台按上述要求依次进行。

　　（3）第一轮抢答题环节（每队按抢答器回答问题）

　　抢答题共10道题，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、回答不完整扣10分，答题时间为60秒。回答问题时，其他队员可以提示或者补充，如果抢答犯规的队伍，扣10分并无权再答题，其他队可依照抢答规则继续进行抢答。如果此题连续4次有代表队犯规，除扣除犯规代表队的相应分数外，该题予以作废，主持人当场宣布答案。如果成功抢到答题权，却不会回答时，一旦超过答题时间则视为答题错误，扣除10分。同时，如果成功抢到答题权，却放弃答题时，仍视为答题错误，扣除10分。当主持人宣读完题目、抢答器发出“三、二、一”声5秒后，如无代表队抢答，此题作废。在进行抢答题轮次时，各代表队选手不得要求主持人重新宣读题目，所有的答题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回答完毕。

　　（4）第二轮个人必答题环节

　　此环节24题，每人回答一题。进行三组，先从1号台—8号台的1号选手开始依次答题，第一组结束后再从8号台到1号台的2号选手依次答题，第二组结束后又从1号台到8号台的3号选手依次答题，三组结束后，主持人宣读每队的得分情况。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、答题不完整不得分。个人必答题要求由规定的选手独立回答，当一位队员回答时，本队的其他队员不得有任何形式的提醒或补充，违者此题作废，不予得分，不予补题，答题时间为60秒。在个人必答题环节，各代表队选手可以要求主持人重新宣读题目，但时间不重新计算。

　　（5）第二轮抢答题环节

　　抢答题共10道题，每题10分，答对加10分，答错、回答不完整扣10分，答题时间为60秒。回答问题时，其他队员可以提示或者补充，如果抢答犯规的队伍，扣10分并无权再答题，其他队可依照抢答规则继续进行抢答。如果此题连续4次有代表队犯规，除扣除犯规代表队的相应分数外，该题予以作废，主持人当场宣布答案。如果成功抢到答题权，却不会回答时，一旦超过答题时间则视为答题错误，扣除10分。同时，如果成功抢到答题权，却放弃答题时，仍视为答题错误，扣除10分。当主持人宣读完题目、抢答器发出“三、二、一”声5秒后，如无代表队抢答，此题作废。在进行抢答题轮次时，各代表队选手不得要求主持人重新宣读题目，所有的答题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回答完毕。

　　（6）挑兵点将环节

　　此环节8道题，每题20分，答题时间为120秒。从1号台到8号台，由评审专家现场指定几号台的几号选手回答问题，答对加20分，答错或者在评审专家的裁定下回答不完整的扣20分。本队的其他选手可以提示，但不能作补充。

　　（7）风险题环节（每队根据本队实际情况考量后自主选择题目）

　　24道题共包括30分值题8道（分为8组各1道）、20分值题8道（分为8组各1道）、10分值题8道（分为8组各1道）。从得分最高的队开始选择题号，其他各队按照得分高低顺序选择题号，得分相同的台号小的队先选题。题目一经选定不得更改，已经选过的风险题作废，不得重选。主持人宣布题目后，答题参赛队可在内部商议，推选1名选手回答，其他队员可以提示或补充；当主持人读题完毕说“开始回答”后，选手在限定的180秒内完成答题。答对加上相应的分值，答错、回答不完整扣相应的分值。

　　（8）加时赛环节

　　加时赛环节是在场上出现分数相同的代表队时才进行的环节，题型为抢答题，规则和先前进行的抢答题环节相同，直至决出名次。

　　（9）选手要求：参赛选手要着装整齐，精神焕发，尊重评委和观众。每次答题结束后都必须要说“回答完毕”，之后不能再对所答内容进行补充或更改。选手答题错误、答题不完整、回答超时均视为答题错误，不予得分或扣分。如果回答完问题未说“回答完毕”便坐下时，视为该题一直未回答完，直至时间结束仍未说“回答完毕”时，便视为超时，不予得分或扣分。选手答题时观众不得提示，否则视为违规，该题无效，参赛队失去相应答题机会。

　　5、奖项设置

　　本次大赛设优秀组织奖3个，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颁发奖牌、证书；一等奖1个、每队奖励奖金3000元；二等奖2个、每队奖励奖金2000元；三等奖5个，每队奖励奖金1000元；其他未进入决赛的代表队获得优秀奖。获得优秀奖以上队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颁发奖牌、证书；决赛结束后相关领导现场宣布获奖名单并颁奖。

　　六、活动要求

　　1、高度重视。组织郑州市公共文明基本常识“知识竞答、演讲比赛、知识竞赛”三项活动是今年开展公共文明素养宣传教育活动，营造舆论氛围，提高市民的思想认识水平和自觉践行意识的重要载体，各级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以提高文明城市创建水平为目的，在市民群众中广泛开展公共文明素养提升主题活动，大力推动公共文明基本常识进社区、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学校、进工地、进楼宇门店等，使基本常识宣传全覆盖，做到家喻户晓，形成浓厚社会氛围。

　　2、精心组织。各单位各部门各地区要把“三项活动”与群众性精神文明创评活动结合起来，创新工作载体和方法，动员本辖区基层群众积极参加知识竞答，尽可能扩大初赛选拔的覆盖面，做好层层选拔，把选拔过程作为文明素养宣传教育的过程，通过活动发现亮点、挖掘典型事例，抓好示范引领，持续推动公共文明素养提升工作上台阶。

　　3、加强宣传。各级新闻媒体要发挥舆论主阵地作用，开设专题、专栏，全方位报道“三项活动”工作进展时态，大力宣传推进公共文明素养提升行动的重大意义，宣传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；各类新媒体要发挥互联互通互动的特点和传播快、内容丰富、信息量大的优势，搞好线上线下结合；各级各类宣传阵地要主动做好配合，共同推动公共文明基本常识宣传教育实现全方位全覆盖，为我市城乡文明程度提升、文明河南建设夯实基础、提供动力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中共郑州市委宣传部 郑州市文明办

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16年8月1日